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整，募集资金总额从不超过 145,000.00 万元调增至不超过 177,000.00 万元，募投项目进行了相应调整；同时，由于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发生了变化，相应调整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从不超过 695,947,510 股调整为不超过 694,021,942 股，仍未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相关规定，因上述发行方案及预案的重大调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本次涉及调整的具体内容如下：

调整前：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5,0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竞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695,947,510 股（含 695,947,510 股）。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

间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 14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易事特运营总部及技术中心	70,000.00	64,000.00
5G 产业智能制造技改建设项目	31,777.56	27,000.00
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建设及运营项目	18,561.62	13,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合 计	161,339.18	145,000.00

调整后：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7,000.00 万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竞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694,021,942 股（含 694,021,942 股）。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 177,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易事特运营总部及技术中心	70,000.00	50,000.00
5G 产业智能制造技改建设项目	53,374.01	46,000.00
易事特昆山 5G 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	32,468.39	3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偿还银行贷款	16,000.00	16,000.00
合 计	206,842.40	177,000.00

除上述所列调整内容外，公司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对“非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及“核准”等文字表述在全文范围内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特此公告。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0日